

学习交流平台：加学霸君微信号【ks233wx19】进微信学习群， qq 学习群：860440252

刷题题库	免费资料
	

2021 年法考内容和命题范围以《2021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大纲》为准。法考大纲=考点的大标题，没有具体内容，薄薄一本，但是非常具有参考意义。有些考点从大纲删了就不会再考，大纲新增、修改的点考察概率较高，尤其还有法条变化的，几乎是新增必考。233 网校整理法考新大纲变动对比资料，帮助考生划出备考重难点、助力考生一次性顺利通过取证！

2021 年法考新大纲变动对比

科目	章节	内容	变化内容（2020 年）	变化内容（2021 年）
习近平法治思想（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第一章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	【新增】第一节 习近平思想的形成和发展		【新增】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的时代背景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和发展的逻辑 习近平法治思想形成和发展的历史进程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鲜明特色
		【新增】第二节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		【新增】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最新成果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对党领导法治建设丰富实践和宝贵经验的科学总结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根本遵循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引领法治中国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思想旗帜
	第二章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要义	第一节 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领导		党的领导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法治之魂 全面依法治国是要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依法治国全过程和各方面 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健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全党领导全面依法治国的制度和 工作机制
		第二节 坚持以人 民为中心		以人民为中心是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法治的本质要求 坚持人民 主体地位 牢牢把握社会公平正 义这一法治价值追求 推进全面 依法治国的根本目的是依法保 障人民权益
		第三节 坚持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法治 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是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唯一 正确道路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 治道路的核心要义
		第四节 坚持依宪 治国、依宪执政		依宪治国、依宪执政是建设社会 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 坚持 依法治国首先要坚持依宪治国, 坚持依法执政首先要坚持依宪 执政 坚持依宪治国 坚持依宪 执政 全面贯彻实施宪法
		第五节 坚持在法 治轨道上推进国家 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现代化		在法治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体 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是国家治 理领域一场广泛而深刻的革命 法治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 力的重要依托 在法治轨道上推 进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在法治 轨道上推进国家治理能力现代 化
		第六节 坚持建设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法治体系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 系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总抓 手 建设完备的法律规范体系 建设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 建设 严密的法治监督体系 建设有力 的法治保障体系 建设完善的党 内法规体系
		第七节 坚持依法 治国、依法执政、 依法行政共同推 进, 法治国家、法治 政府、法治社会一 体建设		“共同推进、一体建设”是对全 面依法治国的工作布局坚持依 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 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 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
		第八节 坚持全面 推进科学立法、严 格执法、公正司法、 全民守法		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全民守法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 重要环节 坚持科学立法 坚 持严格执法 坚持公正司法 坚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持全民守法
		【新增】第九节 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		【新增】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是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迫切需要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加强国际法治合作提高涉外法治工作能力
		第十节 坚持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		建设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工作队伍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国的一项基础性工作, 加强法治专门队伍建设加强法律服务队伍建设创新法治人才培养机制
		第十一节 坚持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		领导干部是全面依法治国的关键领导干部应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 领导干部要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办事能力
	第三章 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要求	【新增】第一节 发挥法治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新增】以法治保障经济发展 以法治保障政治稳定 以法治保障文化繁荣 以法治保障社会和谐 以法治保障生态良好
		【新增】第二节 正确处理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关系		【新增】政治和法治 改革和法治 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 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
	参考文献		【删除】《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	
				【新增】《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年)》
				【新增】《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年)》
法理学	第二章	基本要求		【新增】法律解释方法的适用模式(单一适用模式、累积适用模式、冲突适用模式)
宪法	第二章 国家的基本制度(上)	基本要求	【删除】“私有财产权的宪法保障”	【新增】“维护国家安全法律制度的内涵” 【新增】“我国人民民主专政的主要特色”
		第一节 人民民主专政制度		【新增】“维护国家安全法律制度”
	附录: 法律法规目录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根据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的决定》第七次修正)
			【删除】《中华人民共和国集会游行示威法》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一 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的产生办法 (1990年4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2010年8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批准修正 2021年3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附件二 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的产生办法和表决程序 (1990年4月4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2010年8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备案修正 2021年3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修订)
				【新增】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关于建立健全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执行机制的决定 (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维护国家安全法 (2020年6月3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3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49号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 (1990年6月28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根据 2009年8月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1991年3月2日第七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根据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中国法律史	第五章 中华民国时期的法律思想与制度	【新增】第五节 中国共产党民主政权宪法性文件		【新增】《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宪法大纲》《陕甘宁边区施政纲领》《陕甘宁边区宪法原则》
国际法				
司法制度和法律职业道德	附录:法律法规目录		【删除】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规范法官和律师相互关系维护司法公正的若干规定	
			【删除】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	
			【删除】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司法部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	
				【新增】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违法行为处罚办法(2010年4月8日司法部令第122号公布)
				【新增】律师协会会员违规行为处分规则(试行)(1999年12月18日第四届全国律协常务理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04年3月20日第五届全国律协常务理事会第九次会议修订2017年1月8日第九届全国律协常务理事会第二次会议修订)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删除】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职人员政务处分法》(2020年6月20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通过 2020年6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46号公布自2020年7月1日起施行)
刑法	第八章 罪数形态	第二节 实质的一罪		【新增】法条竞合犯
	第十四章 罪刑各论概说	基本要求	“熟悉并能够运用法条竞合的认定及其处理原则”	【修改为】“熟悉并能够运用：罪状的识别、罪名的适用。”
			【删除】第三节 刑法分则的法条竞合	
	第十六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考试内容	【删除】“劫持航空器罪”	
				【新增】“妨害安全驾驶罪”
				【新增】“危险作业罪”
	第十七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第一节 生产、销售伪劣商品罪	“生产、销售假药罪”	【修改为】“生产、销售、提供假药罪”
			“生产、销售劣药罪”	【修改为】“生产、销售、提供劣药罪”
				【新增】“妨害药品管理罪”
		第三节 妨害对公司、企业的管理秩序罪	【删除】“妨害清算罪”	
			【删除】“虚假破产罪”	
		第七节 侵犯知识产权罪		【新增】“为境外窃取、刺探、收买、非法提供商业秘密罪”
	第十八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			【新增】“负有照护职责人员性侵罪”
			【删除】“私自开拆、隐匿、毁弃邮件、电报罪”	
	第二十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第一节 扰乱公共秩序罪		【新增】“袭警罪”
				【新增】“冒名顶替罪”
				【新增】“高空抛物罪”
			【删除】“侮辱国歌罪”	
			【删除】“故意毁坏尸体、尸骨、骨灰罪”	
		第六节 破坏环境资源保护罪	“非法猎捕、杀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	【修改为】“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罪”
	第二十一章 危害国防利		【删除】“破坏武器装备、军事设施、军事通信罪”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益罪			
	附录: 法律法规目录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 (2020年12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 2020年12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66号公布自2021年3月1日起施行)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依法适用正当防卫制度的指导意见(2020年8月28日发布) 法发〔2020〕31号		
刑事诉讼法	第四章 管辖	基本要求		【新增】并案管辖
		第二节 审判管辖		【新增】并案管辖
	第六章 辩护与代理	基本要求	【删除】辩护制度的意义	【新增】刑事代理与辩护的区别
		第一节 辩护制度的概述	【删除】辩护制度的意义	
		第三节 刑事代理	【删除】原第三节 法律援助制度	【新增】刑事代理与辩护的区别
	第七章 刑事证据	基本要求	【删除】 重证据不轻信口供、严禁刑讯逼供原则的要求和意义	
			审查判断证据的任务、标准和 对各种证书的审查判断	【修改为】对各种证据的审查认定, 证明标准的把握。
		第一节 刑事证据的概念和基本属性		【新增】证据裁判原则 自由心证原则
		第二节 刑事证据的种类与审查认定	第二节 刑事证据的种类	【修改为】标题变化为: 刑事证据的种类与审查认定
				【新增】审查认定 【新增】证人的资格及证人保护 证人证言的审查认定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和辩解的概念、特点、审查判断	【修改为】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供述和辩解的概念、特点、审查认定
				【新增】专门性问题报告和调查报告鉴定意见的审查认定
			勘验、检查、辨认、侦查实验等笔录的概念	【修改为】勘验、检查、辨认、侦查实验等笔录的概念与审查



			认定
		视听资料、电子数据的概念、特点	【修改为】视听资料、电子数据的概念、特点、审查认定
		【删除】证书的收集、审查判断和运用	
			【新增】特殊证据材料的审查认定
第十一章 立案	第一节 立案的概念		【新增】立案的功能
	第二节 立案的材料来源和条件	【删除】立案标准	
	第三节 立案程序和立案监督		【新增】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案件的处置撤案
第十二章 侦查	第一节 侦查概述	侦查、侦查权、侦查程序的概念 侦查的司法控制	【修改为】侦查的概念 【修改为】侦查的法律控制
	第四节 人民检察院对直接受理案件的侦查		【新增】整节
	第五节 补充侦查	(原)第四节 补充侦查与补充调查 补充侦查的种类(审查批捕阶段的补充侦查 审查起诉阶段的补充侦查的形式、次数 法庭审理阶段的补充侦查的形式、次数)	【标题修改】小节标题变化 【修改为】补充侦查的种类(审查批捕阶段的补充侦查 审查起诉阶段的补充侦查 法庭审理阶段的补充侦查)
		【删除】补充调查	
第十三章 起诉	基本要求	【删除】自述状的制作	【新增】认罪认罚案件的审查起诉。
第十九章 涉外刑事诉讼程序与司法协助制度	第一节 涉外刑事诉讼程序 第二节 刑事司法协助	本节为原大纲第 25 章内容	【顺序调换】从原第 25 章提前到第 19 章
第二十一章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	第二节 未成年人刑事案件诉讼程序的方针与原则	保护未成年人权利原则	【修改为】最有利于未成年人与保护未成年人权利原则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第二十三章 缺席审判程序	第二节缺席审判的 案件审理	第二节缺席审判的辩护与上 诉、抗诉	【标题修改】第二节缺席审判的 案件审理 【新增】被告人的近亲属参与诉 讼 缺席审判的程序处理
	第二十五章 依法不负刑事 责任的精 神病人的强 制医疗程序	考试内容		【新增】对强制医疗的监督
	附录：法律法 规目录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 的解释 (2020 年 12 月 7 日最高人民法 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0 次会议通 过 2021 年 1 月 26 日公布自 2021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法释 〔2021〕1 号
				【新增】公安机关办理刑事案件 程序规定 (2020 年 7 月 4 日公安部第 3 次 部务会议通过 2020 年 7 月 20 日 公布一自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施 行) 公安部令第 159 号
				【新增】法律援助值班律师工作 办法 (2020 年 8 月 20 日) 司规〔2020〕6 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 民检察院、公安部、国家安全部、 司法部关于规范量刑程序若干 问题的意见 (2020 年 11 月 5 日发布自 2020 年 11 月 6 日起施行) 法发 〔2020〕38 号
行政法与行 政诉讼法	第一章 行政 法概述		“第三节 行政法的基本原 则”	【修改为】“第二章 行政法的基本 原则”
	第二章 行政	【新增】基本要求	【新增】第一节行政法基本原则的内涵和构成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法的基本原则	了解和理解:行政法基本原则的概念和作用,行政法基本原则与民法基本原则的区别,行政法各基本原则的要求。 熟悉并能够运用:基本原则分析判断行政法相关问题。	行政法基本原则的内涵和作用 行政法基本原则的构成 【调整为】第二节行政法各项基本原则的要求 合法行政 合理行政 程序正当 高效便民诚实守信 权责统一	
第三章 行政组织与公务员法	基本要求	原“第二章 行政组织与公务员法”	【删除】“公务员的概念” 【新增】“公务员的范围” 【删除】“公务员的基本管理制度”
		【删除】第五节—公务员	
【新增】第四章 公务员法	【新增】考试内容	/	【内容】了解和理解:公务员的概念,公务员制度的基本原则,公务员的基本权利义务。熟悉并能够运用:公务员的基本管理制度。
	【新增】第一节 公务员法概述	/	【内容】公务员制度的概念和基本原则公务员的基本权利义务
	【新增】第二节 公务员管理的基本制度	/	【内容】公务员管理的各项基本制度
第五章 抽象行政行为			
第六章 具体行政行为概述			
第七章 行政处罚			
第八章 行政强制			
第九章 行政许可	【新增】第五节 行政许可的费用	“第五节 申请法院强制执行”	【修改为】第五节 行政许可的费用 禁止收费原则法定收费例外
	【新增】第六节 监督检查		【新增】对行政许可机构的监督检查对被许可人的监督检查被许可人的法定义务对行政许可的撤销和注销
	【新增】行政许可		【新增】行政许可案件的受案范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诉讼		围 被告法院对行政许可案件的 审理 判决 行政许可中的赔偿 和补偿及诉讼问题
	第十章 其他 行政行为	基本要求		【修改为】理解:行政征收、行 政征用、行政确认、行政合同、 行政给付、行政奖励和行政裁决 的概念和特征。
		考试内容		【新增】第一节行政征收与征用 行政征收的界定和种类行政征 收的主要方式行政征用的特征 【新增】第二节行政确认 行政确认的内涵和作用行政确 认的基本原则行政确认的形式
	附录: 法律法 规目录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 罚法 (1996年3月17日第八届全国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通过 根据2009年8月27日第十一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关于修改部分法律 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17 年9月1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 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九次 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 国法官法〉等八部法律的决定》 第二次修正:2021年1月22日 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修订)
民法	章节	内容	变化内容 (2020 年)	变化内容 (2021 年)
第一编 总则	第一章	第一节		【新增】“民事权益受法律保护 原则”
	第一章	第四节	“民事权利客体 人格利益”	【修改为】“人格利益和身份利益”
	第二章	第三节	“监护人的设立”	【修改为】“监护的设立”
	第三章	第一节	“法人的分类”	【修改为】“法人的分类 (公法 人和私法人 营利法人和非营利 法人 社团法人和财团法人一般 法人和特别法人)”
	第三章	第三节	“意思机构”	【修改为】“权力机构”
	第四章	第五节	【删除】“无效民事法律行为 的效 果”	
	第四章	第六节		“民事法律行为宣告无效或者被 撤销的效果”
第二编 物权	第七章	第三节		【新增】“物权变动模式”
	第十章	第一节 担保物权	第一节 抵押权	【修改为】“第一节 担保物权概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的概述		述 ” 担保物权的概念与特征 (担保物权的概念和属性 反担保) 担保财产 (担保财产的特征 担保财产的范围) 担保物权的设立 (基于法律行为而设立担保物权 基于法律规定而产生担保物权 物的担保和人的主债权债务合同的变更、转让对担保物权的影响 担保物权的物上代位) 担保物权的消灭 (主债权消灭 担保物权实现 债权人放弃担保物权 法律规定担保物权消灭的其他情形 主债权诉讼时效届满对抵押权的影响)
	第十章	第二节 抵押权	第二节 质权	【修改为】“第二节 抵押权” 抵押权概述抵押权的设定 (抵押权的设定概述 抵押合同 抵押登记 同一财产之上设立多个抵押) 抵押人 (以公益为目的的非营利法人、非法人组织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应当遵循的法定程序 分公司对外担保) 抵押财产 (抵押财产概述 抵押财产的典型形态 禁止抵押的财产 房地一并抵押) 抵押权的效力 (抵押人的权利和义务 抵押权人的权利和义务 抵押权的顺位) 动产抵押 (动产抵押概述 动产抵押登记的效力 动产浮动抵押 价款超级优先权) 最高额抵押 (最高额抵押的概念 最高额抵押权所担保的债权范围 最高额抵押担保的债权的转让 最高额抵押所担保的债权的确定 最高额抵押的变更 最高额抵押的实现) 抵押权的实现 (抵押权实现概述 抵押权实现的条件 抵押权实现的方式 抵押权人的优先受偿 抵押权实现的其他问题)
	第十章	第三节 质权	第三节 留置权	【修改为】“第三节 质权” 【删除】“权利质权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第三编 合同	第十三章	第一节 合同的特殊订立方式		【新增】“确认书 电子商务合同”
	第十四章	第二节 合同履行的特殊规则		【新增】“电子合同的履行 执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合同的履行 涉他合同的履行”
	第十六章	第一节 合同的变更和转让		【修改为】第一节拆分为两节, 【删除】“合同转让的概念” 【新增】“合同变更的效力 新增债务加入”
	第十六章	第二节 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		【删除】“后合同义务” “债务履行”【修改为】“清偿” “合同的解除”【修改为】“合同解除” “债务抵销”【修改为】“抵销”
	第十七章	第一节 违约责任的免责事由		【删除】“与有过失”
第七编 侵权责任	第三十五章	第九节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		【新增】“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责任的构成要件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责任形式” 【删除】“生态环境修复责任 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惩罚性赔偿”
知识产权法	第一章 知识产权保护概述	第一节 知识产权的民事保护 第二节 知识产权的国际保护		【新增】该章节内容为新增内容
	第二章 著作权	基本要求	熟悉并能够运用: 【删除】知识产权的保护	标题由第一章【修改为】第二章
		第一节 知识产权保护概述		【删除】
		第二节 著作权的主体	影视作品的著作权人	【修改为】: 视听作品的著作权人
	第三章 专利权	第三节 授予专利权的条件	不得与他人在先取得的合法权利相冲突	【修改为】: 不与他人在先合法权利冲突
		第五节 专利权的内容、期限与特别许可	第五节 专利权的内容和期限	【标题修改为】: 专利权的内容、期限与特别许可 【内容修改为】: 专利权的特别许可 (强制许可 开放许可 指定许可)
		第六节 专利侵权行为	专利侵权行为的界定 (专利侵权行为的概念 专利侵权行为的表现形式)	【修改为】: 专利侵权行为的界定 (专利侵权行为的概念 专利侵权行为的表现形式) 不视为侵犯专利权的行为 现有技术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抗辩药品专利侵权纠纷早期解决机制
	第四章 商标权			无变化
	附录: 法律法规目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	(1990年9月...第二次修正)	【新增】根据2020年11月11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著作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2年10月12日公布...法释[2002]31号	【修改为】: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法释[2020]19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害信息网络传播权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2012年12月17日公布...法释[2012]20号	【修改为】: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法释[2020]1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	1984年...第三次修正	【新增】根据2020年10月17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四次修正)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专利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若干规定	2001年...法释[2015]4号	【新增】根据2020年12月23日...法释[2020]19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	2016年3月21日公布...法释[2016]1号	【修改为】: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法释[2020]19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2年10月12日公布 自2002年10月16日起施行) 法释[2002]32号	【修改为】: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法释[2020]19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标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2009年4月23日公布 自2009年5月1日起施行) 法释[2009]3号	【修改为】: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法释[2020]19号
商法	第一章 公司法	第二节 公司的设立	考试内容 公司设立的登记 【删除】(公司登记与营业登记—登记机关—登记的程序—登记的效力)	
		第三节 公司的股东与股东权利	考试内容 股东的义务(股东的一般义务 控股股东的特别义务)	【修改为】: 股东的义务(股东的共同义务 控股股东的特别义务)
		第五节 公司的财务与会计制度	考试内容 公司的收益分配制度(公司	【修改为】: 公司的收益分配制度(公司收益分配顺序 股东利



			法对公司收益分配制度的强制性规定 公司收益分配顺序 股东利润的分配)	利润的分配)
		第七节 公司的变更、合并与分立	考试内容 公司分立的后果 【删除】(对公司主体资格的影响—公司分立后债权债务的承担—分立后公司的连带责任)	
		第十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	考试内容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删除】对董事、经理和监事行为的禁止性规定)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发行 (【删除】股份发行的条件—新股发行的条件与程序—股票的形式) 对上市公司组织机构的特别规定 (【删除】上市公司由股东大会决议的特别事项)	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 (收购本公司股份【修改为】股份回购)
	第二章 合伙企业法	第二节 普通合伙企业的设立条件与程序	合伙协议 (【删除】合伙协议的形式—合伙协议的生效)	
		第三节 普通合伙企业的财产与损益分配	合伙财产的性质 (区分以所有权出资和以使用权出资 合伙财产的按份共有性质)	【修改为】合伙企业财产的性质
			合伙财产的管理、使用及处分	【修改为】合伙企业财产份额
		第四节 普通合伙事务的执行	合伙事务的决议 (【删除】决议程序—须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的决议事项)	
		第六节 普通合伙的入伙与退伙	入伙的后果 (【删除】入伙人的权利—入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债务的承担规则—入伙协议关于债务承担的对内与对外效力)	
	第三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	第四节 个人独资企业的解散与清算	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时的解散	【修改为】被依法吊销营业执照
	第四章 外商投资法			无变化
	第五章 企业破产法	第七节 重整程序	对出资人和管理层的权利限制	【修改为】出资人和管理层的限制
		第十一节 特殊规定	【删除】职工债权的特殊清偿安排—国有企业破产的特殊规定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第六章 票据法	第三节 票据抗辩与补救	票据的丧失与补救（【删除】挂失止付的条件、程序与后果—公示催告的适用—票据丧失时的诉讼补救）	
	第七章 证券法			无变化
	第八章 保险法			无变化
	第九章 海商法	第七节 海难救助	担保的提供与救助款项的先行支付	【修改为】救助款项的担保与先行支付
	附录：法律法规目录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新增】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破产企业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应否列入破产财产等问题的批复〉等二十九件商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第二次修正）法释[2020]18 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新增】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破产企业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应否列入破产财产等问题的批复〉等二十九件商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第二次修正）法释[2020]18 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二）	【新增】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破产企业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应否列入破产财产等问题的批复〉等二十九件商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第二次修正）法释[2020]18 号
经济法	第一章至第五章			无变化
	附录：法律法规目录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商业秘密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食品药品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新增】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民事审判工作中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等二十七件民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第二次修正）法释[2020]17 号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环境资源法	第一章至第二章			无变化
	附录: 法律法规目录			无变化
国际私法	附录: 法律法规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一)(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破产企业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应否列入破产财产等问题的批复〉等二十九件商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法释【2020】18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法释【2020】20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商事案件诉讼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商事案件诉讼管辖若干问题的规定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法释【2020】20号)
			【删除】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向外国公司送达司法文书能否向其驻华代表机构送达并适用留置送达问题的批复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事或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问题若干规定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涉外民事或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问题若干规定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据国际公约和双边司法协助条约办理民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和调查取证司法协助请求的规定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据国际公约和双边司法协助条约办理民商事案件司法文书送达和调查取证司法协助请求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号)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中国公民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离婚判决程序问题的规定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中国公民申请承认外国法院离婚判决程序问题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相互执行仲裁裁决的补充安排 (2020 年 11 月 9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15 次会议通过 2020 年 11 月 26 日公布) 法释【2020】13号
国际经济法	第五章 对外贸易管理制度	基本要求		【新增】熟悉并能够运用: 2020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相关规定。
	第七章 国际经济法领域的其他法律制度	基本要求		【新增】熟悉并能够运用: CRS (共同申报准则) 与境外账户信息交换。中国有关外商投资制度的相关规定
	附录: 法律法规目录			【新增】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口管制法 (2020 年 10 月 17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2020 年 10 月 1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 58 号公布 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民事诉讼法 与仲裁制度	第三章和第四章调换			
	第五章	第四节 诉讼代表人		【新增】公益诉讼(案件范围 人民检察院提起公益诉讼 公益诉讼的具体制度)
		第五节 第三人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含义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参加诉讼的条件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的诉讼地位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与必要共同诉讼中共同被告的区别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如何确定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地位的规定) 【删除】第三人撤销之诉(概念-第三人撤销之诉的特征)	【修改为】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含义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的诉讼地位 无独立请求权第三人参加诉讼的条件)
	【删除】第九章 期间、送达			
	【删除】第十章 人民法院调解			【修改为】第九章 人民法院调解
				【新增】第十章 民事诉讼保障制度 第一节 期间 第二节 送达 第三节 保全 第四节 先予执行 第五节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删除】第十一章 保全和先予执行、十二章 对妨害民事诉讼的强制措施			
	第十四章 简易程序		【修改为】第十二章 简易程序	基本要求 【删除】“注意掌握最高人民法院《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实施办法》中对试点地区的特别规定”
	第十五章 第二审程序		【修改为】第十三章 第二审程序	
	【删除】第十六章 特别程序			
	【删除】第十七章 审判监督程序		【修改为】第十四章 审判监督程序	基本要求 【新增】熟悉并能够运用: 抗诉与检察建议的关系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删除】第十八章 督促程序 第十九章 公示催告程序			
				【新增】第十五章 公益诉讼与第三人撤销之诉
	第二十章 民事裁判		【修改为】第十六章 民事裁判	
	【删除】第二十一章 执行程序			
	第二十二章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修改为】第十七章 涉外民事诉讼程序	
	附录：法律法规目录		第十八章 特别程序 第十九章 督促程序 第二十章 公示催告程序 (以上三章为原 第十六、十七、十八章内容)	
				【新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 (2014年12月18日最高……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号)
			【删除】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事级别管辖异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根据2020年12月23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1823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经济纠纷案件中涉及经济犯罪嫌疑若干问题的规定 (1998年4月9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974次会议通过 根据2020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在民事审判工作中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解释〉等二十七件民事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17 号
			【新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 号)
		【删除】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查知识产权纠纷行为保全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	
			【新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民事案件的若干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 号)
			【新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审判监督程序若干问题的解释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调解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九件民事诉讼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0 号)
		【删除】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民事审判监督程序严格依法适用指令再审和发回重审若干问题的规定	
			【新增】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查封、扣押、冻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结材料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1 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1 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办理执行异议和复议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1 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执行和解若干问题的规定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1 号)
				【新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执行工作若干问题的规定 (试行) (根据 2020 年 12 月 23 日最高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第 1823 次会议《关于修改〈最高人民法院扣押铁路运输货物若干问题的规定〉等十八件执行类司法解释的决定》修正) 法释【2020】21 号)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

一、进微信学习交流群

加 233 网校法考学霸君微信: **ks233wx19** 好友, 拉你进备考群。法考报名、准考证、成绩查询等最新报考资讯及时更新提醒, 法考历年真题、《法考精编讲义》等精品备考资料免费赠送。

微信扫一扫进入法考学习交流群



二、名师性价比好课、带你轻松通关

2021 年法考官方教材——《2021 年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辅导用书》变成了“九大本”（之前为“四大本”），“九大本”包含法考知识点的详细内容，按知识框架分章分节详细罗列，比较厚重、对于时间不充裕、基础差的考生而言，拿着“九大本”备考复习是痛苦且效率低下的，使用“九大本”备考复习一次性顺利通过取证的概率也非常小。

如果你是非法本、基础差、时间少的考生，可以选择 233 网校的钻石无忧班法考课程，报班即送纸质教辅，紧扣考试大纲节省至少 30% 的时间精力、高效备考，且老师都是 985、211 名校博士，从事司法考试培训多年、深谙法考命题规律，重点突出、考什么讲什么，教你充分应试、一考通关！



2021 法律职业资格钻石无忧班

每天 4 元，名师带你轻松通关
法考性价比好课，就在 233，带你突破合格线！

【你将收获】

- 三阶段系统辅导，一次解决主客难题
- 冲刺串讲直击核心考点，精准减负稳拿关键分
- 老师实时答疑，50 人小班管理，全程督学
- 2 年有效期+1 次重学，7 天可退换，保障齐全

赠送1 纸质版《教材精讲班》讲义

赠送2 纸质版《主观题真题全解班》讲义
纸质版《客观题真题全解班》讲义

赠送3 价值199元/科题库VIP会员

赠送4 价值700元主客观题高频考点班（限时赠送）



长按识别二维码，
可免费试学20%课程>>



考证就上233网校APP

报考指导、学习视频、免费题库一手掌握